

石林彝族自治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石林彝族自治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整改情况报告

昆明市商务局：

2021年11月11日，昆明市商务局对石林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开展了监督检查，形成《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整改提醒函》反馈石林县。为认真落实市商务局指出的问题，抓好整改工作，现将整改情况及计划报告如下：

一、主要做法

（一）政府重视。县政府高度重视，要求县工信局对调研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加快推进项目实施，确保通过中期绩效评价。

（二）部门落实。县工信局及时组织承办企业召开问题分析会议，在整改提醒函的基础上，对照中央、省、市相关文件及《石林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实施方案》、项目招标文件、项目合同等顶层设计进行查缺补漏，并邀请专业老师到会对存在的问题及整改进行分析指导。

（三）企业执行。承办企业严格按照政府提出的工作要求，对存在的问题进行认真反思和自查，制定了整改计划，并按计划立即整改。

二、整改情况

（一）县乡村三级公共服务体系整改情况

1. 存在问题

三级公共服务体系残缺不全，未形成体系，无有机联系，无功能可发挥。

县级公共服务中心一楼设置纯商品展示区，与商务部要求不符，其他区域目前功能与服务中心关联弱；二楼开放区域以工位形式入驻少数企业，部分拟入驻企业办公室一直处于半装修状态，服务中心未发挥聚集企业、资源共享、互相促进的作用；三楼尚未装修，未明确功能，无下一步使用计划，形成浪费。整个公共服务中心功能分区设置不够合理、功能不完善，未体现“公共服务”功能。

6个乡级服务站、60个村级服务点建设止于门头安装，未添置相应设备，未注入相应服务资源，未开展相应业务，未实际投入运营，处于半拉子状态。

承办企业未做好承担公共服务准备，人员、资源、设备等与职能要求不匹配。

2. 整改措施

（1）针对“一楼设置纯商品展示区”的问题：县级公共服务中心一楼商品展销区增添“特色产品销售区”标识，商品匹配价格标签或二维码，便于消费者选择购买。设立专

职人员对特色产品销售区进行规范化管理，做好日常接待、商品发货、补货等工作。

（2）针对“二楼开放区域以工位形式入驻少数企业”的问题：完善县公共服务中心入驻企业办公管理工作。截止11月22日，县公共服务中心共17家企业完成入驻，中心将完善对入驻企业的管理制度，要求企业入驻后须严格遵守日常管理规定，工作日需有至少1名工作人员在岗并参与每日早会，对不能遵守县公共服务中心管理规定的企业进行劝退，杜绝“尸位素餐”现象，避免公共资源闲置浪费。

（3）针对“入驻企业办公室处于半装修状态”的问题：中心二楼部分区域目前已与幸福石林签订了入驻协议，幸福石林于11月初对该区域启动了装修改造，目前已完成装修，下一步中心将督促幸福石林及时完成入驻工作。

（4）针对“三楼未装修，形成浪费”的问题：县公共服务中心三楼规划用于满足10人以上团队入驻企业的办公需求，现已与云南悟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入驻协议，由该公司在一定条件下自行装修、规范管理，目前已启动装修提升改造工作，预计12月下旬完工并投入使用。

（5）针对“公共服务中心功能分区设置不够合理、功能不完善，未体现公共服务功能”的问题：公共服务中心分区功能定位在装修设计时已有明确定位，目前已设有咨询台、展示销售区、人才培训区、孵化办公区、共享办公区、直播拍摄区、休息学习区，并在相应区域配置了办公家具及电脑设备。同时，中心通过墙体广告、各区域门头牌、企业

文化宣传等不断加强氛围营造。为进一步强化分区功能定位，增强公共服务功能，中心将在现有分区的基础上增设分区标识标牌，对现有格局进行合理设计并着手改造，扩大人才培训区、孵化办公区、共享办公区等的功能区划。

（6）针对“乡镇服务站点建设未开展相应业务，未实际投入运营，处于半拉子状态”的问题：加快乡镇、村级公共服务站点建设，目前对电脑、货架、把枪等设施设备的采购资金已到位，现正开展询价工作，预计在12月中旬完成全部服务站点设施设备的采购和安装工作，确保在年内正式运营，实现代收代缴、代买代卖、便民服务等功能。此外，石林县电子商务服务中心已与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石林支公司达成合作意向，将在石林县农村电商服务站共建保险农村网点，方便村民保险办理与咨询。

（7）针对“承办企业未做好承担公共服务准备，人员、资源、设备等与职能要求不匹配”的问题：自项目启动以来，承办企业已组织15人以上工作团队全权负责项目的建设实施，随着项目建设的不断推进，承办企业为满足项目建设需要，不断通过培训、招聘等方式对工作团队进行升级提升，目前已有管理人员2人，具体工作人员16人，团队分工明确，各司其责又协同合作，不断打造匹配项目职能的专业团队，做好公共服务工作。

（二）三级物流共同配送体系整改措施

1. 存在问题

三级物流共同配送体系。物流业务合作严重拖物流整合

后腿，物流整合严重拖整个项目后腿。

县电子商务物流配送中心实际入驻了邮政、极兔两家快递企业，但业务仍处于磨合阶段，业务未出县城，离实际整合打通尚有较远距离，更遑论推广。且主流快递企业未参与，入驻企业数量少，市场份额小，不具代表性，与项目要求相去甚远。

2. 整改措施

（1）针对“县电子商务物流配送中心实际入驻了邮政、极兔两家快递企业，但业务仍处于磨合阶段，业务未出县城”的问题：截至目前，邮政、德邦、顺丰、极兔4家快递物流企业已入驻物流配送中心并正式运营。邮政、极兔两家企业已形成物流整合共识，通过包裹整合，邮政负责乡镇区域包裹收发，极兔负责县城区域包裹收发。

（2）针对“物流配送中心入驻企业市场份额小，缺乏代表性”的问题：为优化公共物流分拨中心资源分配，通过与中通快递的多次谈判，目前已与中通快递初步达成入驻参与整合共配共识，下步将对三家快递企业如何整合共配问题商讨对策。

（三）农产品上行体系整改情况

1. 存在问题

承担商品化处理、商品集散功能的农产品上行仓置于物流配送中心内，与电商快递分拨场地形成互相挤占关系。经询问，上行仓选址具有临时性、不确定性，与《石林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实施方案》确定的内容不完全相

符，与项目要求不相符。

2. 整改措施

县级公共物流中心及农产品上行中心选址租用石林工业园区石林速达商贸有限公司办公厂房，厂房面积 8000 平方米。现已初步规划 2500 平方用于物流分拨中心建设，初步规划 1700 平米用于农产品上行中心建设。随着项目进度的不断推进，业务范围的不断扩大，将根据需要启用闲置部分厂房。此外，为解决两中心相互挤占的问题，承办企业将对两中心场地进行合理布局、明显划分，同时加强对两中心的管理，规范日常运营工作，设立专职人员指挥协调，确保两中心安全有序运作。

（四）区域公共品牌整改情况

1. 存在问题

目前尚无实质性进展，品牌发布、宣传策划、使用管理、包装应用等相关工作道阻且长。

2. 整改措施

自项目启动以来，石林县就积极与云南石林旅游集团多次沟通协调“石林阿诗玛”公共品牌授权工作，完成了“石林阿诗玛”区域公共品牌 LOGO 及整体 VI 设计工作，但因种种原因双方未能就品牌授权达成共识。鉴于前期走过的弯路，为积极推进区域公共品牌建设工作，石林县将以成立“石林彝族自治县电子商务协会”为出发点，共克时艰，按程序自己申请区域公共品牌，按计划年内需完成区域调研报告和品牌提案提交项目领导小组审核。

（五）工业品下乡流通服务体系整改情况

1. 存在问题

对工作理解存在偏差，与物流整合混为一谈，商贸流通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改造，供应链下沉，统仓统配，消费数据挖掘等内容尚未开展实质性工作，相关内容尚未列入工作日程。

2. 整改措施

通过乡镇、村级公共服务点开设微信商城店铺，促进农资、快消等产品深入村镇，打通下行通道。已完成站长首次培训及微信商城开店工作，现筹备微信商城店铺的运营和实操培训，积极推进县域工业品下乡。此外，与“幸福石林”合作推进本地社区团购落地，通过供应链下沉，让村民享受到更便捷实惠的商品和服务。

（六）宣传整改情况

1. 存在问题

工作氛围营造需加强，面向农村居民、公众、潜在创业者的宣传教育未给予应有的重视。

2. 整改措施

自项目揭牌运营以来，石林县通过微信公众号、今日头条、微博、抖音和本地媒体平台不断对项目进行宣传，提升项目的曝光度和传播范围。同时，面向各乡镇（街道）干部，各村（社区）领导干部、工作人员，各村有意向从事电子商务的群众、种养殖专业户、农业专业合作社、电商企业开展了2轮14期52次电子商务培训，培训人次达1700余人，

对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起到了很好的宣传效果。此外，增加了对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站站长的培训，通过村镇窗口对项目开展积极宣传，让村民充分了解相关政策，抓住电商红利，共享项目成果。

（七）商旅融合整改情况

1. 存在问题

如何发挥石林全域旅游定位及丰富旅游资源优势，加强旅游与电子商务互相融合、互相促进、共同发展方面尚未认真谋划，尚无清晰思路。

2. 整改措施

十一国庆黄金假期，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与旅游集团进行合作，在石林风景名胜区和乃古石林风景区举办特色农产品展销会，有力有效的促进了石林旅游与电子商务的融合发展。通过认真谋划，石林县对旅游与电子商务的相互融合、相互促进、共同发展已形成了清晰的发展思路：**一是在**石林风景区设置石林公共品牌产品体验空间，打通线上线下资源，游客现场品尝后，直接扫码下单；**二是**充分运用信息化技术，通过在景区门票（宣传手册）及景区附近设置广告位或者广告牌，让游客在观赏美景的同时，可以直接扫码购买石林特产，到家即可享受石林美味；**三是**与入驻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的企业（幸福石林）签订合作协议，通过幸福石林 APP 宣传石林旅游资源，实现游客在线查看旅游景点，在线购买门票，在线了解石林旅游文化、餐饮和住宿。

（八）资金拨付整改情况

1. 存在问题

目前仅完成项目首款拨付，因项目建设、验收滞后导致资金拨付无进展，塌时间进度过多。承办企业甚至陷入项目推进与后续资金互为前提的错误胡同。

2. 整改措施

(1) 针对“资金拨付无进展”的问题:石林县已形成了明晰的资金拨付计划，现阶段已督促承办企业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力争在12月10前完成项目的阶段性验收，在12月20日前完成第二笔资金的拨付，避免因资金拨付进度过慢而导致一票否决的低级错误发生。

(2) 针对“承办企业项目推进与后续资金互为前提”的问题:承办企业对阶段性推进项目进度所需的资金已到位，目前正按计划推进项目实施。

三、下步工作计划

下一步，石林县将吸取前期工作的经验教训，严格对照中央、省、市、县相关文件，加强项目的日常管理，强化对承办企业的监管与指导，借鉴先行县区的成功经验，立足县情，循序渐进，一步一个脚印推进项目的实施，确保项目在通过绩效评价的基础上做出效果，真正惠及百姓。

石林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石林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代章)

2021年11月25日

